汕头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与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做好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数据（ 以下简称： 状态数据） 采集和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 以下简称： 质量年报） 的编制工作 ，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状态数据是反映学校人才培养成效的重要信息 ，是人才培养工作评估 、质量年报编制 、教学质量诊改 、重大项 目建设的重要依据。质量年报是学校履行社会责任担当、确立质量发展观 、展示办学成效、接受社会监督 的重要载体。

加强数据治理与应用是时代要求，采集是基础 ，治理是关键 ，应用是核心 。状态数据采集和质量年报编制应列入学校的日常管理工作。

第三条 状态数据采集和质量年报编制的范围为全校各部门。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为做好状态数据采集和质量年报的编制工作 ，学校成立状态数据和质量年报工作领导小组（ 以下简称： 领导小组） 。由分管副校长任组长，教学督导室主任任副组长。组员包括党委办公室、学生工作处、学院办公室、人事处、教务处（招生办）、计划财务处、总务处、科研设备处 、教学督导室、保卫处、成人教育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心理与教育教学部、图书馆、技能实训中心 、网络与信息中心 、团委会、各二级学院等部门负责人。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学督导室。

**第五条** 职责分工。状态数据采集和质量年报编制工作由领导小组统一领导 ，领导小组对状态数据和质量年报工作进行统一部署。教学督导室负责状态数据采集和质量年报编制工作的组织实施，包括工作方案的拟定、任务清单和责任分工的安排 、数据和年报资料的汇总、审核及上报 、状态数据平台的管理和维护。各责任部门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数据采集与审核工作，质量年报相关数据、分章节内容、典型案例的提供与审核 。同时指定一名信息员负责数据的采集输入和质量年报工作的联络。网络与信息中心负责状态数据平台的服务器资源、网络保障、质量年报的公示挂网。

第三章 状态数据采集组织与实施

**第六条** 采集时间。状态数据采集分为年度采集和实时采集。年度采集 ，以学年为统计时段（财务数据以自然年为统计时段）进行统一集中采集， 即前一年的9月 1 日至当年的8月31日。实时采集 ，为确保数据采集时效性 ，各部门按数据产生的时间节点及时更新数据。

**第七条** 采集准备。教学督导室联合网络与信息中心做好状态数据平台的安装、更新和优化 ， 为数据采集工作做好准备。教学督导室拟定状态数据采集工作方案 ，进行工作布置 ，做好数据源表 、基础数据表和专项数据表的任务分配 ，开放数据平台 ，发布任务分工。根据工作需要，教学督导室发布数据采集通知 ，通知内容包括上级文件精神 、平台填报方法 、指标内涵 、填报要求等。各责任部门组织本部门员工认真研究指标内涵 、仔细阅读项目注释 ，准确把握填报标准，确保高质量、高效率开展数据采集工作。

**第八条** 数据采集。各部门填报的数据，由部门安排专人填写，负责本部门所有数据的采集、核查和汇总。各部门负责人应熟悉数据填报规则和注释内涵，对填报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涉及跨部门的数据采集，由领导小组指定某一部门负责填报，相关部门应密切配合，对填报的数据负责。填报部门负责人应督促本部门按时完成数据填报，并对本部门填报的数据进行审核，及时提交给汇总部门。如发现问题或错误，应返回数据填报人进行更正。汇总部门组织、督促各填报部门及时、准确地完成数据采集工作，对数据填报部门提交的数据进行汇总，审核无误后，及时提交校级审核。

**第九条** 审核流程与责任。状态数据审核实行三级审核制，分别是数据填报部门审核、汇总部门审核和校级审核。数据填报部门负责人是本部门数据采集工作第一责任人 ，对部门填报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审核。汇总性的数据表格由汇总部门指定的专人填写，部门负责人对填写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审核。教学督导室对汇总部门提交的核心数据进行校级审核，对于异常数据，应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进行整改。

**第十条** 核心数据分析与整改。教学督导室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学校核心数据进行分析与整改。数据填报部门和汇总部门就本部门负责的数据开展对标分析，对存在问题的数据，采取措施进行整改。教学督导室对最终形成的核心数据进行分析，数据经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上报教育部。

第四章 质量年报编制的组织与实施

**第十一条** 编制时间。质量年报每年编制一次，一般安排在下半年，具体时间以教育部和省教育厅通知为准。

**第十二条** 编制流程。一是制定工作方案。二是进行分工编撰。三是形成初稿。四是开展合规审查后形成终稿。五是提报至教育主管部门。六是上传年报管理系统。七是向社会发布年报。

**第十三条** 编制要求。一是质量年报编制需符合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文件要求，确保当年教育部和省教育厅要求的重点编制内容在年报中得以体现。二是编制应以学校状态数据为基础，保证相关数据与学校状态数据一致。三是质量年报各部分内容应重视数据分析和支撑，做到文字、图、表相结合，精选各类典型案例，增强吸引力和可读性。

**第十四条** 企业年报。企业年报由各二级学院联合深度参与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企业轮流编制。企业年报要重点展示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改革的特色做法和成效，体现产教深度融合、 校企深度合作 ，反映企业重要的办学主体作用。

**第十五条** 报送与发布。学校在规定时间内将学校年报和企业年报以公文形式报送省教育厅，并将电子版上传教育部年报管理系统。学校每年在信息公开网站向社会公开发布质量年报，并做好信息跟踪和反馈工作。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六条** 对于未按要求填报状态数据及开展质量年报编制工作的，或相关数据及年报资料有误造成不良影响的，学校将追究其责任。

**第十七条** 状态数据平台软件系统及相关设备，是学校管理的核心业务支撑平台和基础设施之一，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登录服务器进行修改、设置、删除等操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盗窃、破坏系统设施，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学督导室负责解释。